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经 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将原控股股东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提供的 2,500 万元借款展期至不超过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结合资金状况，提前归还了上述借款本金 1,800 万元及相关利息。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17 日、2023 年 9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关联借款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归还了上述借款本金 500 万元及相关利息。截至目前，上述借款本金余额为 200 万元。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及刊载的信息披露文件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